
風險因素

投資我們的股份涉及多項風險。閣下於投資股份前，應細閱本招股章程所有資料，尤其是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發生任何有關情況，我們的股份成交價或會下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針對閣下的具體情況，閣下應就意向投資向有關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或不能按可接受商業條款或完全無法獲得主要原材料

我們主要產品的生產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主要包括銅材(主要包括銅條)、鋁材(主要包括鋁杆)及聚氯乙烯材料。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的電線電纜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的84.6%、54.3%及84.3%。我們亦購買鋁進行貿易且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購買鋁製品之成本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6.5%、25.9%及7.0%。銅及鋁極易受因超出我們控制的多種因素而引致之市場波動影響，例如市場需求及整體經濟狀況波動可能會嚴重影響該等材料的供需平衡。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集團財務資料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 — 原材料獲取及成本」。倘我們不能有效管理銅及鋁的價格波動或將增加的成本轉嫁予客戶，則銅及／或鋁的任何重大價格上漲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誠如本招股章程「業務 — 採購及供應商」所披露，與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並非我們的慣常做法且我們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因此，概無法保證供應商日後不會大幅提高原材料或鋁製品價格。此外，儘管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維持穩定業務關係，惟不能保證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將繼續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及按可接受商業條款及時向我們供應數量充足的原材料或完全不供應原材料。

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自我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合共為人民幣225.2百萬元、人民幣428.4百萬元及人民幣547.5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採購額之94.2%、85.9%及89.6%。倘我們無法與主要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或按合理價格及時自供應商

風險因素

獲取充足的原材料或鋁製品或完全不能獲取原材料或鋁製品，或該等供應商終止、中斷或對原材料或鋁製品的供應作出不利修訂，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或將能夠按對我們有利之條款以可資比較價格或數量獲取其他原材料或鋁製品供應來源。任何供應短缺或失去主要供應商均會導致生產延期及／或銷售成本增加，從而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並無長期合約的客戶銷售，且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主要取決於我們客戶的業務及彼等各自行業或市場之表現

我們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及買賣鋁製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一般按需或按項目與我們訂立合約或下達採購訂單，屬非長期性質。於多數情況下，我們與潛在客戶建立任何合約關係前自彼等獲得報價。另一方面，我們與客戶（主要為公共部門運營者）訂立的若干合約乃通過競標獲得，我們須作出投標，經過競標流程並於我們獲得競標項目後方訂立供應合約。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分別提交七、21及12項投標，獲授五、13及七項投標項目。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的中標率分別為71.4%、61.9%及58.3%。此外，我們可承接客戶高度定制化產品的訂單，與其他產品相比，我們於該等訂單中能夠議得更高售價。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的五大客戶多數為新客戶，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不超過三年。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該等五大客戶合共分別佔我們總收益53.1%、39.5%及39.4%。概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會持續向我們作出相同或更高水平的採購量或完全不會作出採購，或我們能夠因按個別基準磋商每項交易而售予特定客戶的產品按相同或較高價格收費，或我們日後將能夠透過競標或任何其他方式自現有客戶或新客戶取得新合約，或該等客戶日後不會聘用我們的競爭對手供應相同或類似產品。

此外，客戶下達的產品訂單水平因應彼等各自財務或業務表現及彼等各自開展業務所在行業之不同而不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客戶包括電力公司、製造企業、建築及裝修公司、貿易公司以及散客。影響彼等財務或業務表現或彼等各自開展業務所在行業之因素包括其產品或服務市場需求、行業週期、中國政府相關規定及政策（如發電企業及國家電網以及基礎設施建設的資本開支預算）以及整體經濟環境，而該等因素會影響我們的產品需求且並

風險因素

非我們所能控制。倘發生任何可能對我們主要客戶之財務或業務表現或其經營所在相關行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事件，我們的財務狀況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相對較高之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業務需要大量營運資金撥付日常生產活動及經營。此外，我們的資本開支或會因進一步收購或升級生產設施及擴充業務範圍而增加，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借款需求上升。倘我們須向客戶提供更優惠的付款條款以取得合約或成功競爭，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會進一步上升。就鋁製品貿易而言，由於我們通常給予客戶至多七日的信貸期及我們的供應商通常須於交付當日支付款項，因此，信貸期不匹配令我們須維持足夠現金應付購買需求。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9.4百萬元及人民幣39.9百萬元，其中分別有人民幣56.0百萬元及人民幣91.6百萬元為有抵押計息借款，主要用於有關日期購買原材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7.3百萬元。我們已產生重大債務以撥付我們的業務營運。為就我們的擴張業務撥付資金，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我們分別產生債務人民幣71.6百萬元、人民幣94.1百萬元、人民幣99.7百萬元及人民幣107.1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123.5%、107.7%及71.5%。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集團財務資料 — 主要財務比率」。倘我們的資金需要超出我們的可用財務資源，我們可能需要尋求額外融資撥付資本開支，以支持業務及／或對現有債務進行再融資。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再次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擁有重大的流動負債淨額及債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限制我們的經營靈活性，使我們更容易受整體經濟或行業狀況的不利發展所影響，並對我們擴充業務及履行借款項下付款責任的能力有不利影響。我們的高額外部借款增加了我們的融資成本風險。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7.9百萬元。倘我們並無從本身業務產生充足現金流量，如期滿足我們的目前及未來財務需要以及履行付款責任，我們可能需要倚賴額外的外部借款提供資金。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按短期或長期基準，我們將按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倘並無充足資金可供使用（不論是按可接受的商業條款獲取資金抑或根本無法獲取資金），我們將面臨流動資金風

風險因素

險及被迫變現資產以清償我們的債務及延遲或放棄我們的擴展計劃，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倘我們透過舉債方式取得額外融資，我們可能受相關債務工具項下的多個契諾限制，繼而可能令我們支付股息或取得進一步資金的能力受到限制。倘我們未能遵守任何有關契諾或違反任何該等債務責任，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於二零一八財年大幅增長乃部分歸因於貿易分部，而其並非經常性

於二零一八財年，我們來自鋁製品貿易的收益為人民幣138.6百萬元，相當於由二零一七財年的人民幣16.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2.5百萬元。貿易分部增幅較大乃主要由於我們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透過廣元蜀塔開始買賣鋁製品。儘管如此，董事預期我們可能無法由該分部錄得相同或更高水平的收益，原因是(i)我們計劃分配更多資源至製造分部以更好地使用營運資金；及(ii)部分貿易收入並非經常性。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來自鋁製品貿易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38.6百萬元及人民幣45.3百萬元。

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於二零一八財年，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負現金流量人民幣21.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的共同影響導致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現金流出。有關我們現金狀況的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集團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倘我們日後的經營現金流量仍為負數，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採取其他融資活動產生額外現金，我們將產生額外融資成本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我們的營運資金、作出必要資本支出及履行付款責任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受到源自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COVID-19爆發所影響

呼吸道疾病COVID-19最早於二零一九年底在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爆發。新型冠狀病毒株被認為具有高度傳染性，並可能構成嚴重的公共衛生威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中

風險因素

國政府宣佈封鎖武漢市以試圖隔離該市。其後中國其他主要城市亦實施包括旅遊限制在內的嚴格措施以遏制COVID-19爆發。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組織」)一直密切監察和評估情況。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世衛組織宣佈COVID-19爆發為國際公共衛生緊急事件(PHEIC)。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病毒已擴散至中國各地(其中湖北省錄得最多死亡宗數)及全球，且死亡人數和感染個案數目亦持續上升。多個國家和地區亦實施旅行限制，如拒絕入境及強制隔離入境人員。

COVID-19的持續傳播很可能會對中國人民的生活和經濟產生不利影響。由於生產及運輸的恢復推遲，電線電纜行業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確定COVID-19疫情完全受控的時間。倘COVID-19的爆發未能於可預見未來緩解或意外地惡化，與中國其他行業一樣，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由於電線電纜市場格局轉變、經濟增長放緩、營商氣氛趨於負面或其他無法預見的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我們的任何僱員感染或疑似感染COVID-19，則彼等可能須進行隔離及／或我們的生產設施須進行消毒，從而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設施的任何長期中斷將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享受的中國稅務優惠待遇及政府補助可能發生不利變動或終止

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就支持本集團營運、購買廠房及機器、獎勵中國殘疾人士就業以及獎勵申請上市獲得的部分政府補貼及補助(以稅收優惠待遇及退稅形式)分別合計人民幣5.4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15.0百萬元。該等補貼及補助由地方政府酌情決定。

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附屬公司享有多項優惠稅收待遇及退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我們已獲中國郫都區民政局授予社會福利企業證書。根據《關於促進殘疾人就業增值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52號)等有關規則，社會福利企業可享有稅收優惠待遇及退稅。此外，我們的中國經營附屬公司四川蜀塔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該實體於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由於二零一九財年實施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廣元同創(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起為我們的附屬公司)減按15%的

風險因素

稅率繳納所得稅。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設在西部地區以鼓勵類產業項目為主營業務的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繼續收到該等政府補貼、補助、稅收優惠待遇及退稅。倘我們日後無法獲取該等政府補貼、補助及稅收優惠待遇，則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無法保證，我們的相關附屬公司可繼續享受社會福利企業或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待遇及退稅(視乎情況而定)。倘上述任何先前適用於我們的優惠政策出現不利變動或終止或由於我們無法成功重續享有該等政策的資格，我們的純利以及我們的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來自我們客戶的信貸風險且經營利潤相對微薄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取決於我們客戶的信譽度。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27.9百萬元、人民幣66.9百萬元及人民幣148.0百萬元。一般而言，我們就電線電纜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不超過90日。就鋁製品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不超過七日。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分別為34日、32日及57日。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此外，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之毛利率分別為5.5%、6.9%及7.9%。由於我們的經營利潤相對薄弱且依賴外部融資支撐業務營運，我們的客戶延遲及／或未能付款將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問題的風險並對我們的正常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自客戶全數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或彼等將及時結清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倘獲授予信貸期的客戶延遲或未能付款，我們將產生減值虧損，我們的業務經營則可能會嚴重中斷。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來自貴州廣鋁有關我們根據代理服務安排採購氧化鋁的潛在訴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廣元蜀塔與貴州廣鋁(為我們根據代理服務安排為啟明星採購氧化鋁的指定供應商)訂立一項補充協議，其中的供應條款載列(其中包括)二零一九年廣元蜀塔每年60,000噸的目標採購總量。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貴州廣鋁向廣元蜀塔提出民事

風險因素

申索，聲稱廣元蜀塔因未能按照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廣元蜀塔與貴州廣鋁簽訂的補充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補充供應協議補充)全額完成二零一九年目標採購總量而違約，及貴州廣鋁就損失索賠人民幣6.4百萬元，相當於二零一九年目標採購總量的聲稱差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代理服務安排」及「業務 — 合規及訴訟 — 訴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該申索委聘法律顧問及仍在與貴州廣鋁協商。儘管我們被判須就有關申索承擔最終責任的風險甚微，為保障本集團權益免受有關申索的任何法律後果(如有)的潛在訴訟的影響，我們已要求啟明星(代理服務安排的主事人)就承擔有關法律後果(如有)安排彌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宏盛(代表啟明星行事)以廣元蜀塔為受益人質押其鋁製品(價值人民幣6.4百萬元)，及同意倘有關質押資產的價值不足以保障有關責任(如有)，則就任何差額彌償廣元蜀塔。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合規及訴訟 —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我們仍在與貴州廣鋁協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以有利條款與貴州廣鋁達成和解或根本不能達成和解，或倘貴州廣鋁向我們提出法律訴訟，我們將取得法院的有利判決。任何針對我們的法律訴訟(不論其理據屬實與否或實際結果如何)均可能導致重大法律成本、分散管理層的資源及損害我們的聲譽。倘貴州廣鋁成功索賠及我們須就賠償貴州廣鋁重大金額承擔法律責任，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活動集中於四川省且僅於內地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因此，我們面臨該地區任何不利的經濟或社會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活動主要於中國四川省展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以及生產設施集中於同一省份或鄰近地區。因此，我們面臨經濟、社會及/或政治狀況的惡化及爆發自然災害、恐怖襲擊、政治或社會動盪、罷工、暴動、內亂或公民不服從、流行病，以及任何適用於該地區不利的國家或省級政策或該地區發生的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所帶來的風險。例如，於二零零八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九年，四川省發生地震及餘震的事件導致人員傷亡以及當地基礎設施建設的毀壞。任何相關事件的發生均會毀壞我們的物業及生產設施、中斷我們的業務經營、導致原材料供應及業務經營的勞動力短缺，並對我們的產品需求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我們預期中國將仍為我們的主要市場。倘中國市場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影響我們主要產品的需求或價格，我們未必能迅速回應。於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與電力系統建設行業本地參與者存有業務關係，而該等客戶的前景可能會不時變動

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向客戶A旗下的12間公司（於中國從事電力系統建設行業）銷售產品。近年，我們積極尋求與電力系統建設行業參與者合作，我們相信此舉可擴展我們的業務範圍並製造潛在銷售機遇。例如，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我們與利泰能源（客戶A（即一間省級國有電力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有關電力系統建設及材料供應的五年期框架合作協議。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來自電力系統建設行業參與者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2.3%、7.5%及8.2%。電力系統建設行業的發展本身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政府政策及電力需求。我們的電力系統建設行業客戶受多項不斷改革的中國政府規例及政策規限，其業務可能受任何有關改革的不利影響。倘電力系統建設行業出現任何下滑，有關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與生產設施運作相關的風險

我們高效生產產品的能力是成功的關鍵。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位於四川省成都市及廣元市的生產廠房生產電線電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生產設施」。我們的任何生產廠房或生產設施運作受到任何破壞或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多項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生產廠房運作受到破壞或者中斷，且我們可能無法控制該等因素，包括：

- (i) 公用設施供應中斷、停電、機器失靈或故障、重大事故、恐怖主義、罷工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以及其他會導致我們的生產設施被迫關閉或停業整頓的事件；
- (ii) 惡劣天氣狀況；
- (iii) 有助管理我們生產／加工設施的資訊科技系統出現中斷；及

風險因素

- (iv) 其他監管規定對生產／加工能力的限制、生產設備的類型改變或可能影響持續供應的物質限制。

我們無法保證上述事件不會於將來發生。若我們未能採取足夠措施以減輕此等事件的可能性或潛在影響、或當此等事件發生時作出有效率的回應，我們或不能按時完成客戶訂單及可能會失去客戶的信賴及信心。於該情況下，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須就於生產過程中發生的工業意外承擔責任

由於我們的生產活動無可避免地涉及操作工具、設備及機器，故可能發生造成僱員受傷或甚至死亡的工業意外。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此等工業意外(不論由於員工未能遵守操作程序、該等工具、設備或機械失靈或其他原因所致)。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就人員傷亡及我們的僱員蒙受的金錢損失、因違反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而產生的罰款、刑罰或其他法律責任承擔責任。我們亦可能因政府進行調查或執行生產安全措施而關閉設備，從而令業務中斷。中國政府機關日後不時要求提高安全的措施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方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任何主要產品無法滿足客戶的業務及技術需要，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主要產品為電線電纜。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來自銷售電線電纜的收益合共分別佔總收益之93.8%、72.4%及93.3%。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擁有逾500、500及350名客戶，部分客戶為電力公司、製造企業、建築及裝修公司以及自轉售購買產品之貿易公司。我們的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受技術變化限制，從而可能導致現有產品過時。電線電纜行業內之實體亦持續開發表現及功能更完善的新產品及新模式，以保持競爭力。技術變化將導致推出使用不同於我們提供的技術或材料的新產品或新模式。我們無法保證不會出現任何技術進步而導致我們的生產技術或產品過時，倘我們不能對有關進步作出預期並及時成功應對該變化，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儘管我們已投入時間、精力及資源，開展新產品研發，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但市場需求的迅速改變可能令我們的付出成為徒勞，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研發努力的結果能夠被市場接納，亦不能保證能夠取得商業上的成功。

我們的部分主要客戶為國有或國資企業。因此，彼等對供應商選擇、技術能力、產品質素及交付時間有嚴格要求。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持續符合彼等的篩選條件、滿足要求的技術標準、維持我們的產品質素符合彼等要求或按協定交付時間表交付產品。就成本、生產交付期及產品質素而言，我們的競爭對手或會發展出優於我們的生產技術而令我們的產品喪失競爭力。倘出現任何該等因素，我們或會失去客戶及商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及實現預期業績

我們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的成功實施可能受本節所載風險妨礙並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

- 促進電線電纜行業發展的有利政府政策的可獲得性；
- 我們維持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及主要客戶及與彼等磋商有利條款的能力；
- 我們適應不斷改變的市場及技術趨勢的能力；
- 我們聘用及挽留技術精湛人員以管理及經營業務的能力；及
- 我們管理經營成本增加的能力。

除自然增長外，誠如本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所披露，我們計劃實施多項措施。有關措施包括：(i)擴大生產設施及生產廠房；(ii)償還我們部分現有貸款以改善資本基礎；(iii)向廣元蜀能注資以加強產能垂直擴展；(iv)增加銷售及營銷活動以推廣產品及提升公司形象；及(v)提升企業管理效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或未來計劃或有關策略或計劃將導致預期收益或溢利增加。此外，我們的擴展計劃可能對管理層及營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構成龐大需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有效

風險因素

及高效地管理任何未來增長，倘無法管理增長，我們把握新商機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產品責任風險，或會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及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

由於我們的產品通常須符合規定的行業技術標準及規範，我們的業務存在產品責任索償的固有風險。儘管我們有完善的質量控制措施，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的產品無任何缺陷。我們產品的任何缺陷或故障或我們的產品不符合客戶的規格可能導致客戶的損害或損失。我們可能就產品責任索償作出賠償且須花費大量資源及法律成本為向我們提出的索償進行辯護，無論有關索償結果如何。

我們的產品質量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從供應商獲得的原材料的質量，這是我們無法控制的。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的供貨合同將包含足夠的條款，使我們能夠完全及充分地得到第三方供應商的賠償，或能夠就由此造成的任何損失向彼等提出索償。除金錢損失外，有缺陷的產品亦會導致負面宣傳，或會對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可能需要額外的時間、精力及開支以糾正問題及建立客戶的信心，任何成功針對我們的產品責任索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須遵守的行業標準及規範或會不時發生變動及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成本及投資更新我們的產品、生產設施及招聘更具經驗的技術人員以遵守該等新標準。

無法管理我們的存貨水平，或會導致我們損失銷售或面臨過量的存貨風險及持有成本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須維持一定數量的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以有效經營我們的業務及成功滿足客戶需求及期望。為維持原材料存貨於合適水平，經計及各種原材料所需交貨期及我們所收到的實際或預期採購訂單，我們須根據採購及生產計劃不時調整我們的採購活動。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存貨分別達人民幣15.2百萬元、人民幣8.5百萬元及人民幣20.8百萬元，及同期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為23天、九天及九天。

由於預測受不確定性或變化影響，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及／或生產計劃可導致存貨不足或積壓。倘實際採購訂單高於預期需求，我們可能無法維持足夠的存貨水平以及時

風險因素

完成客戶的訂單及或會向競爭對手損失銷售及市場份額。另一方面，由於存貨滯緩、存貨價值下降及存貨撇減或撇銷風險，過量原材料或成品存貨亦可增加存貨風險。以上任何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表現取決於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的持續服務及我們吸引、培訓及挽留熟練員工的能力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執行董事的不斷服務，尤其是黨飛先生及王先生，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以及技術員工。我們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人員於服務中的任何損失或中斷都可能對我們管理經營或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及策略的能力造成嚴重損害。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及時以可接納成本或完全找到合適的替換人員。招聘及培訓替換人員或會花費大量時間及需要額外開支，從而進一步中斷我們的業務及增長。

我們的業務在一定程度上依賴於可用勞動力。員工成本高昂及熟練勞動力短缺，將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我們的營運在一定程度上依賴於穩定的勞動力供應。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9.7百萬元、人民幣7.7百萬元及人民幣12.6百萬元。然而，並不能保證我們的勞動力供應及員工成本將持續穩定。員工成本的大幅上升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再者，競爭對手可能會挖走我們的員工。倘我們未能挽留現有勞工及／或及時聘請足夠勞工，我們未必能應付產品需求的突然增加或我們的擴展計劃。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知識產權，並可能會面臨侵權申索

我們取得及維護知識產權以及抗辯第三方侵權申索的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中國及香港取得12項註冊商標及在中國取得58項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註冊專利。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中國申請13項專利。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2.知識產權」。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時採納的保護知識產權的措施足以防止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儘管我們一般依賴中國及香港的商標及版權法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不會發生任何第三方侵權事件。由於知識產權保障的有效性、可執行性及範疇不明確，倘我們需要對第三方侵權者採取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

風險因素

權，會產生大量成本且耗時及令資源分散。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可在任何有關訴訟或法律程序中取得有利判決。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以往並無或將來不會不慎侵犯任何其他第三方的知識產權，而該等其他第三方或會對我們提出侵權申索。

倘我們未能充分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於侵權申索中成功辯護，我們或會失去競爭優勢，而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對日趨嚴格的环境保護規定

我們的業務營運須遵守一般中國環保法律及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我們承擔嚴重後果，包括行政、民事及刑事處罰、損害賠償責任以及負面宣傳。倘違規情況嚴重，中國政府可暫停或關閉任何未能遵守此等法律或法規的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及「業務 — 環境及社會事宜—環保」。

為遵守環保法律法規，我們將繼續產生成本。此外，新的環境問題可能產生並導致預料之外的調查、評估及相關費用。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政府不會修訂現有環保法律或法規或施行額外或更加嚴格的環境法律或法規，遵守該等法律或法規可能需要我們產生巨額成本及資本開支且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本集團未來資本開支用於購買設備及機器，我們可能面臨折舊開支增加的問題

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我們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所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5.9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人民幣16.7百萬元。我們計劃於上市後動用本公司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55.0%，以擴大我們的現有生產設施及生產廠房。有關我們的擴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購置新設備及機器可能增加折舊開支，並對現金水平產生負面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與同聖國創的關係日後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同聖國創為我們一間附屬公司(即廣元同創(其由我們及同聖國創分別擁有56.7%及43.3%))的合資夥伴。此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我們一直使用同聖國創提供之借款人民幣10.0百萬元作為營運資金為啟明星採購氧化鋁，有關借款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悉數償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代理服務安排」。

儘管董事認為，我們與同聖國創維持良好的關係，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與同聖國創(為廣元同創的主要股東)的關係日後將會持續。倘日後因任何理由而導致我們與同聖國創的關係惡化，我們的附屬公司廣元同創的前景及發展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未能察覺、阻止及預防所有欺詐事件，或我們的僱員或其他第三方作出的其他不當行為

我們依賴僱員處理與供應商及客戶的日常業務及交易。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察覺僱員、客戶及其他第三方涉及任何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的欺詐、偷竊等其他不正當行為。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概無任何該等事件出現。我們可能無法預防、察覺或阻止所有不正當行為。所有損害我們利益的不當行為，可能包括過往未被發現的事件或未來事件，均可能令我們蒙受財務損失、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累計虧損及我們的過往財務及經營業績未必反映未來表現

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我們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62.3百萬元及人民幣552.7百萬元，按年增長110.7%。同期，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38.4百萬元，按年增長166.7%。儘管如此，由於二零一七財年前本集團經營規模較小，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過往年度經營虧損錄得累計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有關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各產品分部項下收益及毛利變動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集團財務資料 — 全面收益表經選定項目之描述」。本集團二零二零財年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預期將受上市開支之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未來我們將達致相似的增長率，或將順利減緩任何負增長率。我們的過往業績，包括各業務分部的過往表現，未必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尤其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從銷售相同或類似產品中產生相同或較高水平的利潤，而該等產品之商業條款乃按個別基準與我們的客戶磋商。我們的財務及經營業績未必能符合公開市場分析師或投資者的預期，這可能導致我們股份的未來價格下降。因應各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狀況、中國及香港的法例及法規以及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我們不同期間的收益、開支及經營業績可能會有所不同。閣下不應依賴我們的過往業績以預估我們股份的未來表現。

我們的投保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與我們業務及經營有關的風險

我們已為我們的樓宇、生產廠房、設備及機器、存貨及車輛購買保險。然而，我們並無就產品責任或營運中斷投購保險，而我們認為此舉符合中國一般行業慣例。我們仍可能產生其他類型不受保或我們相信無法按商業合理的方式投保的損失。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投購充分的保險以涵蓋我們的潛在責任，而有關保費於未來將不會大幅增加。倘我們須承擔不受保的損失，或損失金額超過我們的投保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我們行業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競爭激烈，且我們未必能成功與現有或新的競爭對手競爭

過往數十年，由於中國經濟高速增長，刺激行業迅猛擴張，中國電線電纜行業亦隨之穩步發展。我們經營所在環境競爭激烈，而我們的市場地位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與市場上其他電線電纜的製造商競爭，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競爭將不會加劇，理由包括現有企業渴望得到市場份額、新進參與者以及上游及／或下游參與者的縱向擴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九年，按收益計，我們在四川省電線電纜市場排名第四，市場份額為0.97%。我們將面臨競爭對手帶來的日趨激烈的競爭挑戰，包括產品多元化、產品質量及性能、產品定價、客戶服務、生產力、及時交貨、營銷及品牌知名度。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成功與現有及未來競爭對手競爭，或將能夠應對所面臨的種種挑戰。倘我們未能保持或提升市場地位或妥善應對日趨激烈的競爭，我們的市場份額、

風險因素

經營利潤率及品牌知名度或會降低，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取得或重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至關重要的若干資格、牌照或許可

我們須取得相關政府機構頒發的若干資格、牌照或許可(如全國工業生產許可證)，以開展我們的業務。有關我們所取得的主要資格、牌照及許可，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合規及訴訟 — 認證」。我們須遵守相關政府機關施加的若干條件及限制以維持其資格、牌照或許可。有關適用於我們的資格、牌照及許可的中國法例及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

由於該等資格、牌照及許可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屬必要，因而取得及重續該等資格、牌照及許可對我們能否挽留現有客戶、招攬新客戶及保持競爭力尤顯重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持續遵守取得、保持或重續相關資格、牌照或許可所需之任何條件。倘我們的資格、牌照及許可遭註銷、吊銷或延遲重續，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受限於廣泛且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的行業中營運，未能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會使我們面臨嚴厲的處罰

我們的產品須遵守廣泛的中國法律、法規、行業技術標準及達致客戶要求的規格，該等標準可能會不時發生變化，且我們無法左右。如果任何相關法律、法規或行業標準被修訂或變得更加嚴苛而超出我們現有的技術能力，我們將須更改我們的業務計劃，招致額外成本及資源，以增強我們的生產設施、升級我們的產品設計、提供培訓並招募更多技術人員以遵守該等新規定及標準，這將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及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完全遵守當前及未來中國法律、法規、行業技術標準及達致客戶要求的規格。若未能符合該等指定標準，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處罰，包括罰款或暫停運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中國整體經濟下行及市況轉差的風險

由於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均位於中國，我們的業務增長主要取決於整體中國市場的積極環境。市況直接受到(其中包括)全球及當地政治及經濟環境的影響，例如中美貿易衝突的不確定性。

風險因素

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中國整體經濟環境任何驟然下行或政治環境變化都可能對整體金融市場氛圍產生不利影響。市場及經濟氛圍的劇烈波動亦可能導致市場活動長期疲弱，從而導致集資及企業活動的減少。因此，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會波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經濟狀況困難或不穩定的情況下，我們將能夠維持歷史財務表現。

有關在中國經營業務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均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的影響。

過去逾三十年，中國政府一直尋求經濟改革以使其經濟模式從計劃經濟轉型為市場經濟，然而大部分中國經濟仍在政府的各種控制下運行。通過施加行業政策及其他經濟措施，如控制外匯、稅收及外資投資（屬於負面清單），中國政府對中國經濟發展產生重大直接及間接影響。中國政府開展的多項經濟改革並無先例或為試探性，預期日後將予以完善及提升。其他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亦可能導致改革措施的進一步調整。該完善及調整進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體系正處於持續發展階段及具長期不確定性，這可能限制我們在營運方面及我們的股東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中國法律體系乃基於成文法及僅可作為參考之過往法院裁決。中國地域遼闊且分為多個省份及自治區，故不同省份應用不同法律、規則、法規及政策及可能在中國不同地區具有不同及多種適用範圍及詮釋。法律或法規，尤其是地方適用者，可能在頒佈時不會及時向公眾充分提前告知或公佈。中國法律體系部分基於可能具追溯力的政府政策及內部條例。因此，我們可能直至違反該等政策後一段時間才知曉違規。新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可能存在不確定因素。

管轄我們部分營運的若干中國法律的詮釋及實施涉及不確定因素，這可能限制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障。例如，地方政府之間以及地方政府與中央政府之間在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風險因素

相關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方面可能存在重大差異，倘中央政府對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持不同意見，我們可能面臨強制執行風險。尤其是，受中國法律管轄的協議在中國可能比在法律體系更為成熟的國家更難通過法律或仲裁程序執行。即使協議通常規定因協議而引起糾紛的仲裁程序在另一司法權區進行，我們在該司法權區取得的仲裁結果可能難以在中國得到有效執行。

本公司為一間依賴我們附屬公司派付股息以提供資金的控股公司及來自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派付均受到中國法律及中國預扣稅的限制

中國法律規定股息須從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純利中撥付，該等會計準則在許多方面不同於其他司法權區普遍接受的會計準則。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在內的公司，如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亦須將其部分純利撥作法定儲備，該部分不得供分派作現金股息。此外，該等股息亦須繳納中國預扣稅。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控股公司及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均通過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開展。可用於支付股東分派的資金依賴從該等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倘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產生任何債務或虧損或扣除法定儲備後保留除稅後溢利不足，中國附屬公司可宣派的股息金額將有限，因此，我們向股東支付股息及其他分派的能力將受限。

中國政府對外匯兌換的控制及人民幣價值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支付股息的能力

我們的營運主要在中國開展及我們的所有收益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不時波動且受許多因素影響，如中國及國際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動及中國政府制定的財政及外匯政策。我們無法保證人民幣兌美元或任何其他外幣的價值將保持現有水平。倘人民幣兌美元或任何其他外幣升值或貶值，將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多項影響且我們無法保證對我們業務的整體影響將為正面。

人民幣目前並非為自由兌換貨幣。外幣兌換及匯款受限於中國外匯法規。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法規，我們可進行往來賬戶外匯交易(包括股息支付)，而毋須事先將有關該等交易的文件證明提交國家外匯管理局審批，只要該等交易由外匯交易的指定銀行處理。然而，就資本賬戶而進行外匯交易可能需要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或登記。倘我們未能獲得國

風險因素

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就外匯交易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或外匯法規或政策發生變動，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業務經營、財政狀況及支付股息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對離岸控股公司貸款及直接投資於中國實體的監管可能會導致我們延遲或無法使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對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貸款或增資

利用股份發售或任何進一步發售的所得款項時，作為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一間離岸控股公司，我們可能會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貸款或者增資。向中國附屬公司的任何貸款均會受限於中國監管和審批。例如，我們給中國境內的全資中國附屬公司用於其經營活動的貸款不得超過貸款與該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間的差額的法定限額，且必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當地機構登記。我們亦可能決定通過注資為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資金。該等注資須透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的外商投資綜合管理信息系統進行備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對我們附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貸款或注資能夠及時獲得該等政府登記或備案文件(如有)。假如我們未能獲得此等登記或備案文件，我們使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以及為我們中國經營提供資金的能力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在中國籌資和擴大業務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就中國稅務而言被分類為居民企業及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這可能對我們及我們的非中國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影響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在外國或地區註冊成立的企業可能被歸類為「非居民企業」或「居民企業」。假如在外國或地區註冊成立的企業在中國境內設立「實際管理機構」，則該企業將會被視為中國稅收居民企業，通常需就其全球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 — 稅項法規 — 企業所得稅」。

目前尚不清楚中國稅務部門將會如何確定境外實體是否為非中國居民企業。我們無法向閣下確保中國稅務部門未來不會將我們認定為「居民企業」。假如中國稅務部門之後決定我們或我們的境外控股公司被視為或應被歸類為「居民企業」，則該等實體可能需要就其全球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實際稅率，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假如來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盈利的股息在中國境內獲得，而且假如我們被視為中國的「居民企業」，則只要「非居民企業」投資者並未在中國境內設有業務機構或地點，或儘管在中國存在該等業務機構或地點但相關收入與中國該等業務機構或地點並無實際聯繫，則可能需要在我們應向該等「非居民企業」投資者支付的股息中預扣10%（或依據適用稅收條約確定的較低比例）的中國所得稅。此外，若有關收益被視為在中國境內取得的收入，及我們被視為中國的「居民企業」，則該等「非居民企業」投資者轉讓股份實現的任何所得均可能需要繳納10%的中國所得稅。目前尚不清楚若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股份的持有人是否能夠獲得中國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簽訂的所得稅條約或協議下的利益。倘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或其他相關法規，我們應支付給「非居民企業」外國股份持有人的股息需要預扣中國所得稅，或倘股東需要依據中國稅收法律支付股份轉讓相關的中國所得稅，股份投資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間接轉讓財產(包括股權)存在不確定因素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或7號文。7號文經《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2017]37號公告）部分修訂。以上規定條例為有關中國稅務機關對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資產（包括股權）（「中國應課稅資產」）的審查提供全面指引，並同時加強對該等轉讓的審查。

7號文訂明，倘非居民企業透過直接或間接出售持有該等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海外控股公司股權而間接轉讓中國應課稅資產，且進行有關轉讓被視為因規避中國企業所得稅而不具有任何其他合理商業目的，中國稅務機關有權否定該海外控股公司的存在並視該交易為直接轉讓中國應課稅資產，從而對中國應課稅資產的間接轉讓重新定性。儘管7號文載有若干豁免，7號文中所述任何豁免是否適用於我們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在公開市場上轉讓股份或我們未來在中國境外任何涉及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收購行為仍不明確。因此，中國稅務機關或會視

風險因素

我們身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進行的任何股份轉讓或我們未來於中國境外進行任何涉及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收購為受前述法規所限，從而可能令股東或我們承擔額外的中國稅務申報責任或稅務負債。

可能難以在中國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效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外國判決及仲裁裁決或提出原訴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但我們絕大部分業務及資產以及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位於中國。投資者可能難以或無法在中國境內向我們或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再者，中國與大部分其他司法權區並未簽訂互相承認及執行司法判決和裁決的條約。因此，非中國法院所頒下的與不受具約束力仲裁條文管轄的任何事宜相關的判決可能難以或無法在中國獲得認可與執行。由認可香港法院或香港仲裁法院獲得的民事和商業案件的最終判決及仲裁裁決可能會在中國得到執行，但須滿足一定條件。然而，任何申請在中國承認及執行該等判決及仲裁裁決的結果均存在不確定因素。

此外，只有當中國法律並未要求仲裁原訴並滿足依據中國民事訴訟法提出訴訟理由的條件時，才可能在中國向我們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原訴。因中國民事訴訟法中所載條件以及中國法院可酌情決定條件是否符合以及是否接受案件仲裁的關係，投資者是否能夠以此種方式在中國提出原訴存在不確定因素。

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目前並無公開市場，其流通性及市價可能出現波動

我們的股份於股份發售前並無公開市場。我們已申請批准我們的股份於GEM上市及買賣。然而，即使獲批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股份發售後我們的股份將出現活躍流通的公開交易市場，或有關市場即使出現，其將繼續存在。香港及其他國家的金融市場於過往曾遭遇過大幅的量價波動。我們股份的價格波動可能由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導致，亦可能與我們的經營業績不相關或不成比例。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股份的流通性及市價將不會波動。

我們股份的發售價範圍及最終發售價是經由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商議後協定，且不一定能反映在股份發售後買賣市場出現的價格。因此，我們的股東可能無法以相等於或高於在股份發售中就所購買股份支付的價格出售其股份。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會對我們的營運施以重大影響，及其利益未必會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股份發售後(並不計及發售量調整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黨飛先生、黨軍先生及Red Fly將有權行使及控制我們已發行股本的43.91%。因此，彼等將能對須股東批准的一切事宜施以重大影響力，包括選舉董事及批准重大公司交易。彼等亦將就經大多數票通過的任何股東行動或批准擁有否決權，惟相關守則規定彼等須放棄表決則除外。所有權集中亦可能引致延遲、妨礙或阻礙有利於我們股東的本集團控制權變動(如提供 閣下取得股份溢價的機會)。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始終與本公司或 閣下的最佳利益一致。倘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與本公司或其他股東的利益出現衝突，或倘我們控股股東選擇以有損本公司或其他股東的利益的策略目標經營業務，可能會導致本公司或其他有關股東(包括 閣下)處於不利地位。

未來出售或發行或視為出售或發行股份會對股份的當前市價及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於公開市場出售或發行大量股份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發生有關出售或發行，可能致使我們股份市價下跌。此外，相關未來出售或發行或認為出售或發行股份亦可能對我們日後於有利時機按有利價格對我們的股份現行市價及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持有的股份自股份開始於GEM買賣日期起受禁售規限。此外，Xseven Investment、Bonyer Investment、Rocky Base Investment、Bigroad Investment、Hisky Investment、Dibell Investment、Gun Wealth Investment、ZH Fortune Investment、Lockxy Investment及趙琦女士(「其他股東」)已自願向本公司、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分別承諾，於上市後彼等持有的若干股份(「禁售股份」)將須禁售一段時間。有關自願禁售承諾可由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及本公司的事先書面同意豁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我們的現有股東(除控股股東外)(「其他股東」)作出的承諾」一節。倘有關自願禁售承諾獲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及本公司(我

風險因素

們無需就此取得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或批准)豁免，其他股東持有的禁售股份將可於市場上買賣。概無保證控股股東及其他股東於彼等各自的禁售期屆滿後不會出售其所持股份。我們無法預測任何其他股東日後出售我們的股份，或任何其他股東可出售的股份數量可能對我們股份的市價產生的影響(如有)。任何有關控股股東於相關禁售期屆滿後大量出售股份(或認為可能出現有關出售事項)可能會導致股份的現行市價下跌，而可能會對我們日後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概無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

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制定，並須得到股東批准。決定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及任何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而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派或暫停派付股息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因此，概無保證我們將來會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本集團財務資料 — 股息」。

閣下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且我們鄭重提醒 閣下不應依賴報章報導、其他媒體及／或研究分析報告所載有關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股份發售的任何資料

本招股章程日期後但於股份發售完成前，可能出現有關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股份發售的報章、媒體及／或研究分析之報導。閣下於作出有關我們股份的投資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我們概不就有關報章報導、其他媒體及／或研究分析報告所載資料的正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亦不就該等報章報導、其他媒體及／或研究分析作出有關股份、股份發售、我們的業務、行業或我們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是否公平或適當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概不就所表述的任何有關資料、預測、所表達的觀點或意見或任何該等刊物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靠作出聲明。倘該等資料、預測、觀點或意見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不符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應僅基於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

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事實及統計數據準確無誤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事實及統計數據摘錄自公認可靠的各種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刊物。我們相信有關資料來源適當，且摘錄及轉載相關資料時已合理審慎行事。我們並無理由認為有關資料於任何重大方面失實或存在誤導成分，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有關資料於任何重大方面失實或存在誤導成分。我們或任何聯席賬簿管理人、獨家保薦人、包銷商或我們或彼

風險因素

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顧問或代表或參與股份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就「行業概覽」一節而言，不包括弗若斯特沙利文)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亦無就其是否準確發表任何聲明。由於搜集數據的方法可能有錯漏或無效或已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事實及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不可與關於其他經濟體系產生的事實及統計數據比較。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按等同於其他司法權區的基準或準確程度(視情況而定)呈列或編製。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有關事實及統計數據。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具「前瞻性」的陳述，且使用「預計」、「估計」、「相信」、「預期」、「可能」、「計劃」、「考慮」、「應該」、「應」、「將會」及「將」等前瞻性術語。有關陳述包括我們的增長策略討論及未來經營預期、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發售股份買家應謹記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相關假設均可能會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有關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有誤。有關不確定性包括上文論述的風險因素所確定者。

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性，於本招股章程納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聲明或保證本公司的計劃及目標將獲達致，而鑒於眾多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者)，有關前瞻性陳述應予以考慮。除根據GEM上市規則向我們規定的持續披露義務或聯交所其他規定之外，我們不擬更新此等前瞻性陳述。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相關前瞻性資料。